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2026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部门预算表

1.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3.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4.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等规定，地震局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防震减灾工作，编制相应的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第一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加快建设美好宿州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市地震系统要乘势而上，开启新征程、扬帆再出发，全面推进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着力提高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为打造“一城两区三基地”，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宿州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一）强化规划引领，提升防震减灾业务现代化水平推进市“十五五”防震减灾规划任务分解落实，进一步凝练规划明确的具体项目，积极争取财政投入。主动服务乡村振兴、长三角一体化等重大发展战略，推动市委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案落到实处，最大限度降低地震灾害对我

市安全发展的影响。科学布局防震减灾资源，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尤其是抓紧抓实重大项目建设，推动全市各县区防震减灾事业共同发展，增强事业发展的整体性、协同性。适时召开本地区防震减灾工作会议，部署年度防震减灾工作任务，组织有关部门开展防震减灾工作监督检查。

（二）强化业务支撑，夯实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工作基础重点推进新建市级地震监测中心建设和相关台站的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监测效能。全力抓好震情监视跟踪。牢固树立“震情第一”观念，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重点监视防御区有关要求，制定年度震情监视跟踪和应急准备方案，健全完善震情短临跟踪工作机制，加强区域协作、沟通配合、资源共享。提升监测业务质量。加强全市地震台网管理，确保台网总体运行率达到95%以上。加强地震速报演练，强化非天然地震监测工作。持续推进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能力建设。

（三）强化底线思维，不断提升地震灾害风险防治水平扎实推进“两项工程”。制定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年度工作方案，协调调动技术力量，总结泗县试点工作经验，全面推进普查工程实施。认真履行加固工程协调工作组办公室职责，进一步落实联动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年度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加强地震灾害风险探查区划评估。完善抗震设防全过程监管措施，构建全链条监管机制。持续推进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强化区评成果运用。

（四）强化需求导向，稳步提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实效结合法治宣传教育等工作，积极组织“线上+线下”互动活动和主题宣传，扩大科普宣传辐射面。健全市县防震减灾科普志愿者队伍，开展专题培训和科

普活动。在防灾减灾日、唐山大地震纪念日、国际减灾日等重点时段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科普“七进”活动。深入推进地震科普“一县一馆”目标任务。重点建设市级地震科普馆，加快相关规划、布展、招标等事宜。积极组织开展国家级、省级、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和科普教育基地的申报认定。

（五）强化应急保障，进一步提升地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地震应对联动工作机制，开展市县地震现场工作队培训，加强重点县区地震应急演练，指导学校、行业部门等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做好地震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与维护，及时更新完善地震应急基础数据库，实现与市应急指挥系统的互联互通。加强培训与管理，定期开展宏观观测员、综合减灾信息员、农村工匠、地震应急“第一响应人”等培训工作。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7.7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4.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15.17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七、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507.72	支 出 总 计	507.72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2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上级转 移支付 (提前 下达一 般公共 预算)	上级转 移支付 (提前 下达政 府性基 金预算)	单位资金						上年结 转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财 政 专 户	上级 转移 支付 一般 公共 预算	上级 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合计		507.72	507.72	507.72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7.79		4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7.79		4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31.86	31.86	31.86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5.93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0.33		1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0.33		1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4.98	4.98	4.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3.78	3.78	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1.56	1.56	1.56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34.43		3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34.43		3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26.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63	7.63	7.63																	
22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 出	415.17		415.17																	
22405	地震事务	415.17		415.17																	
2240501	行政运行	299.17	299.17	299.17																	
2240502	一般行政管	116.00	116.00	116.00																	

表 3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507.72	391.72	1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9	4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9	4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6	31.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1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	4.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	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	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3	3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3	3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63	7.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5.17	299.17	116.00
22405	地震事务	415.17	299.17	116.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99.17	299.17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00		116.00

表 4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507.72	507.7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507.72	(三) 国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7.72	(四) 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507.72	(五) 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9	47.7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10.33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4.43	34.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15.17	415.17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07.72	支出总计	507.72	50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5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7.72	391.72	1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9	4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9	4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6	31.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3	1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3	1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	4.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	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	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3	3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3	3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0	26.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63	7.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5.17	299.17	116.00
22405	地震事务	415.17	299.17	116.00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0501	行政运行	299.17	299.17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00		116.00

表 6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1.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4.02
30101	基本工资	89.00
30102	津贴补贴	35.97
30103	奖金	62.14
30107	绩效工资	21.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5
30207	邮电费	0.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
30215	会议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5
30302	退休费	47.54
30305	生活补助	0.9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

表 7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地震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8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地震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本年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合计	116.00	116.00						
3413002624216 00100002	地震监测经费	宿州市地震局	61.00	61.00						
3413002624216 00100003	两中心项目维护经费	宿州市地震局	14.00	14.00						
3413002624216 00100005	演练、宣传、办公运转(含 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宿州市地震局	32.00	32.00						
3413002624216 00100006	震害防御经费项目	宿州市地震局	9.00	9.00						

表 10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0	2.00					
震害防御经费项目	2.00	2.00					

表 11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 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 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 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宿州市地震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地震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507.72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507.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7.7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

1. 本年收入 507.7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7.7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55.54 万元，下降 33.48%，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的工作部署，结合部门工作实际统筹压减项目经费规模，严控整体支出总额，实现预算资金的集约高效使用。

2. 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

三、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507.7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55.54 万元，下降 33.48%，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要求，重点压减非刚性项目经费，聚焦主责主业保障核心支出需求。其中，基本支出 391.72 万元，占

77.15%，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等各项福利支出；项目支出116.00万元，占22.85%，主要用于保障市地震局正常办公运转、地震演练、科普宣传等。

四、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507.72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79万元，占9.41%；卫生健康支出10.33万元，占2.04%；住房保障支出34.43万元，占6.7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5.17万元，占81.77%。

五、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地震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7.7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55.54万元，下降33.48%，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单位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79万元，占9.41%；卫生健康支出10.33万元，占2.04%；住房保障支出34.43万元，占6.7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5.17万元，占81.7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31.8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69 万元,增长 17.26%,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社保缴费基数相应增加,刚性人员保障支出同步调增。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 15.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34 万元,增长 17.22%,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社保缴费基数相应增加,刚性人员保障支出同步调增。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 4.9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66 万元,增长 15.28%,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医疗保障相关缴费及补助支出按规定相应调增。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 3.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81 万元,增长 27.27%,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医疗保障相关缴费及补助支出按规定相应调增。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 1.5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5.56%,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医疗保障相关缴费及补助支出按规定相应调增。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 26.8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80 万元,增长 16.52%,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增两名参公人员,按政

策标准计提的住房公积金及发放的提租补贴相应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6年预算7.6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52万元,增长24.88%,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新进两名参公人员,故预算数增加。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6年预算299.1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3.36万元,增长21.71%,增长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财政预算科目管理要求,对经费核算口径进行规范调整,系科目间资金划转调整所致。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6年预算116.00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2.95万元,下降16.52%,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调整要求,对经费核算口径进行统筹优化,系科目间资金划转调整所致。

六、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1.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七、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16.0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15.40 万元，下降 73.11%，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贯彻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的工作要求，结合地震工作实际需求，对非核心、非刚性项目经费进行统筹压减，聚焦地震监测、震害防御等核心业务保障资金需求，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16.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1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安排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安排 0.00 万元）。

十、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00 万元，

与 2025 年预算相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0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 0.00 万元，占 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占 0.00%；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占 0.00%。

十一、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震害防御经费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目标 1：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学校、防震减灾综合社区；目标 2：培训防震减灾队伍，提升社会大众防震减灾意识。

（2）立项依据。扎实推进地震群测群防工作规范化管理，常态化开展全市综合减灾信息员、农村工匠、“地震应急响应人”、科普宣传队伍等专项业务培训依法开展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全流程监管，重点对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年度重大建设工程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情况、学校和医院抗震设防要求执行情况、一般建设工程地震动参数区划图执行情况等开展检查监管。

（3）实施主体。宿州市地震局灾防科、震害风险防治中心。

（4）起止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目标 1：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学校、防震减灾综合社区；目标 2：培训防震减灾队伍，提升社会大众防震减灾意识。

(6) 年度预算安排。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震害防御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地震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地震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7		年度资金总额:		9	
		其中:财政拨款		27		其中: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学校、防震减灾综合社区; 目标2: 布展新监测中心的科普馆, 并申报国家级科普馆; 目标3: 培训防震减灾队伍, 提升社会大众防震减灾意识。					目标1: 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学校、防震减灾综合社区; 目标2: 布展新监测中心的科普馆, 并申报国家级科普馆; 目标3: 培训防震减灾队伍, 提升社会大众防震减灾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馆参观人数	≥5万人次	历史人数	数量指标	科普馆参观人数	≥5万人次	历史人数
			培训队伍次数	3次	历史次数		培训队伍次数	3次	历史次数
		质量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队伍水平	满足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队伍水平	满足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科普馆布展运维	2万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科普馆布展运维
		创建示范点成本		2万	历史标准	创建示范点成本	2万		历史标准
		队伍培训费用		5万	历史标准	队伍培训费用	5万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群众防震减灾意识	满足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群众防震减灾意识	满足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保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保准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4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07 万元，增长 4.56%，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进两名参公人员，故预算数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地震局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地震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宿州市地震局 4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